

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一期）工程测绘服务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一期）工程测绘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委托单位：中山市黄圃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地址：中山市黄圃镇新柳东路 70 号 a 栋 委托单位联系电话：23303008
3	中介服务名称	中山市智能家电产业园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一期）工程测绘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需要回避的机构：中九华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中盛精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广东精测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包括但不限于： 1. 本工程项目位于黄圃镇吴栏村，规划建设总用地面积 14394.12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1047.41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智

		能化工程、燃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配套工程等。 2. 中选单位须为工程建设提供测绘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规划放线、施工放线、地形测绘、挖填土方测量、地下管线排查、竣工测量、不动产测量等在内的所有测绘服务。工作量按实际工作量计。成果如需完成中山市自然资源局联合测绘系统入库，按业主要求，提供入库成果的电子版及纸质版。 3. 报名单位上传至中介超市的方案文件必须整理成一个 PDF 文件并命名为“单位名称+下浮率+公司注册地（XX 省 XX 市）+项目名称”，否则视为无响应本采购需求。 4. 提供服务本项目相关人员的资格证书材料。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服务时间：按业主要求，合同内自行约定。 中介服务机构派员驻点服务、在中介服务机构办公场所提供服务、合同签订地点为中山市黄圃镇新柳东路 70 号 A 栋 204 室。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以实际测量成果结算。费用依据为按国测财字【2002】3 号文件收费标准

		计算后乘以中介机构报价下浮率。本次下浮率区间为 40%至 50%。
8	服务时间	本服务时限暂定 360 个日历天，具体自合同签订之日为始，至服务完成之日为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1. 中选单位提交正式服务成果文件后 180 日内一次性结清工程测绘服务酬金。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



		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